**教务处关于“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中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严重边缘化问题”专项整改落实方案**

教务处

（2017年8月18日）

根据《天津大学党委关于整改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中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严重边缘化问题的专项工作方案》总体部署，对照中央和教育部有关要求，结合教务处关于抓好整改落实、建立长效机制、建设一流本科教育的工作规划，在前期学习教育、听取意见、查摆问题、开展批评的基础上，特制订本专项整改落实方案。

一、总体思路与目标任务

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及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的重大战略决策，对照教育部专项工作组指出的问题，以专项整改为契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进一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建设世界一流本科教育，培养社会主义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二、整改措施与落实方案

针对《天津大学党委关于整改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中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严重边缘化问题的专项工作方案》查找剖析出来的问题，特别是由教务处作为责任单位的两项“整改措施”，逐项研究、逐条整改，提出明确的落实方案。

**（一）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的规划、审核、把关**

**1.探索推动课程育人改革**

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形成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新格局。**一是启动天津大学第八次教学工作会议筹备工作，出台人才培养改革方案。**根据《天津大学2017年工作要点》有关要求，全面启动第八次教学工作会议筹备工作，通过广泛调研国内外同类院校典型做法和教育教学改革进展，确定会议主题并进一步细化工作内涵。牢牢抓住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点，制订实施“天津大学一流本科教育2030行动计划”。以“本硕博贯通培养”为牵引，以“新工科建设”为契机，重点解决“本研”衔接的机制问题，给学生更多的选择机会、更大的发展空间、更优的课程体系、更强的职业引导，构建“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天大品格”的人才培养体系。**二是加强课程体系建设，充分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在以“家国情怀”为引领的天津大学通识教育体系框架下，加强通识教育课程体系建设，规划建设一批教学理念先进、教学内容优化、教学方法科学的通识教育课程，增设《自然辩证法》等选修课程。加强专业史论导论课程建设，充分发挥基础课程、专业课程的育人功能。

**2.全面清查有关学科专业建设中马克思主义理论类专业课程设置情况**

**一是系统梳理有关学科专业课程设置与课程大纲。**针对哲学社会科学类专业的课程，尤其是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课程，要牢牢把握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充分挖掘其中蕴含的思政教育资源，积极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组织各学院（部）做好课程大纲审核工作。**二是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类课程专项督导作用。**根据思想政治理论类课程专项教学督导队伍的听课情况和反馈结果，及时了解课程的政治导向、教学目标、学术观点，并进行持续改进。

**3.全面加强相关学科专业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建设**

**一是制订《天津大学思想政治教育课程体系建设方案》。**深化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切实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质量和水平。进一步推进教学改革，优化教学内容，创新教学形式，规范课程和教材建设，提升课堂教学实效。在改进中加强，提升思想政治教育亲和力和针对性，满足学生成长发展需求和期待。**二是进一步丰富哲学社会科学类专业课程体系。**统计整理《天津大学哲学社会科学类专业课程开课目录》，查缺补漏，对于应开未开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通过多种形式补充师资力量、改善教学条件，确保从2017年秋季学期开始，在各相关学科专业开齐开足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三是推动“课程思政”改革。**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探索在专业教育中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将“家国情怀”作为评价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指标。引导、鼓励教师打破思想政治教育和专业教育之间的藩篱，立足学科专业优势深入挖掘专业课程中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提炼专业课程中蕴含的文化基因和价值范式，将其转化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体化、生动化的有效教学载体，在“润物细无声”的知识学习中融入理想信念层面的精神指引。将“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相结合，同向同行，协同融合，构建全方位思想政治教育育人体系。

**4.加强课堂教学督导工作**

**一是开展哲学社会科学课程专项督导。**制订《天津大学哲学社会科学类课程专项督导工作方案》，重点对哲学社会科学类课程开展专项督导和课堂抽查。围绕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开展对各类课程的课堂教学抽查。**二是加强常规教学督导。**完善本科教学督导制度， 进一步加强课堂督导队伍建设，将领导干部听课督导制度落到实处。**三是加强课堂教学管理。**落实《天津大学关于加强课堂教学管理、保证教学质量的实施意见》（天大校发2016〔34〕号）有关要求，构建一支忠诚不倦、业务精湛、挚爱学生、率先垂范的高水平师资队伍，培养教师努力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二）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

**1.加强对哲学社会科学类课程教材的选用和管理**

研究制订《天津大学哲学社会科学专业教材选用实施细则》。**一是明确哲学社会科学类专业教材选用原则。**与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相关课程必须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实行教材选用优先原则，优先选用国家级规划教材、获奖优秀教材、近三年出版教材。选用外国原版优秀教材，须按照教育部相关法律和文件规定，附原版教材影印本向课程所在院级教材评审委员会提请审核。**二是规范哲学社会科学类专业教材选用流程。**哲学社会科学类专业课程教材选用，由任课教师、课程组或教研室提出申请，报院级教材评审委员会审定。院级教材评审委员会对教材选用和审定最终把关，每学期须确认课程选用教材情况，由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主管教学负责人签字盖章后，报学校备案。**三是加强对哲学社会科学类专业教材选用监管。**通过校领导、院系领导听课和教学督导，跟进课程实际授课内容和教学行为，促进教材选用工作的规范性和长效性。开设哲学社会科学类专业、课程的院级教材评审委员会每年召开教材质量评价和教材工作研讨会，评估教材选用质量、执行教材建设与管理制度等情况，对评价较低的教材进行相应调整。将教材选用规范情况纳入教学工作考核。

**2.完善哲学社会科学类课程授课大纲、选用教材、自编讲义、引进教材等方面的审核备案**

教学大纲、讲义、教案、教学课件以及课外书单等是课堂教学的重要内容，须向课程所在院级教材评审委员会提请审核备案。**一是建立校院两级审核制度。**组织检查各学院（部）对《天津大学教材建设与管理工作实施办法》（天大校教〔2017〕1号）的落实情况。**二是组织开展哲学社会科学类课程教材（讲义）情况专项检查。**8月底以前，学校组织开展哲学社会科学类教材（讲义）选用情况专项检查，确保教材选用与管理制度落到实处。

**3.加强任课教师教学专项培训**

多措并举，引导教师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坚持言传和身教相统一、坚持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坚持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一是加强新进教师思想政治教育课程学习。**在新进教师培训中，增加思想政治教育课程开设门数，通过相应的制度设置，要求教师必须完成规定量的课程学习。严把教师教学验收关，确保任课教师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二是加强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教师培训。**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教师定期开展专项培训，组织其参加示范培训。组建思想政治理论课理论宣讲团，面向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教师和哲学社会科学类教师，以不同专题的形式进行周期性宣讲，使教师进一步统一认识、开拓视野、凝聚力量、提升境界。**三是推动落实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教师集体备课制度。**制订《天津大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教师培训和集体备课制度》，使教师统一对教材编写指导思想、教材体系结构和主要内容的认识，对课程的理论难点进行探讨。通过集体备课，培养教师的团队协作精神，营造浓郁的教学研究氛围，提高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教师授课水平和质量。

三、整改落实的工作要求

坚持以改革提质量的共识，牢固树立关键在落实的思想，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制，坚持一抓到底，用过硬的措施、管用的办法、创新的机制，高标准、高质量地推进整改落实，牢固确立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和本科教学的基础地位，进一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1.高度重视，切实负起领导责任。**整改落实、建章立制，是专项整改取得实效的关键。处领导班子成员要身体力行，带头执行专项整改落实方案，做到直面问题、真整真改。各项整改落实方案的具体负责人、牵头科室、配合科室要切实履行责任，形成整改合力，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各项整改任务。

**2.开门整改，注重师生参与监督。**整改落实要敞开大门，全过程置于广大师生监督之下。整改方案在一定范围内公示，征询师生意见，接受师生监督。提出整改落实方案、出台有关制度要请师生参与，特别是对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问题要充分听取师生意见。

**3.统筹协调，围绕重点攻坚克难。**整改落实既要立足当前、即知即改，又要着眼长远、规范长效。围绕师生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着力从根源和机制上解决。要把整改落实与筹备召开第八次教学工作会议、制订实施“天津大学一流本科教育2030行动计划”结合起来，确保专项整改取得实效。

**附件：**

**教务处关于“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中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严重边缘化问题”专项整改**

**落实方案分工细化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整改措施 | 教务处落实方案 | 成果形式 | 责任领导 | 责任科室 | 责任人 | 完成时间 |
| 1 | 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的规划、审核、把关 | 探索推动课程育人改革 | （1）《天津大学第八次教学工作会议工作方案》；  （2）制订《天津大学一流本科教育2030行动计划》；  （3）制订《天津大学通识教育体系实施方案》；  （4）制订《关于开展天津大学通识教育课程立项的通知》 | 白海力、  贾果欣、靳楠、谷钰、赵伟 | 教学研究科  教学管理科 | 刘坤  林晓燕 | 2017.8.31 |
| 2 | 全面清查有关学科专业建设中马克思主义理论类专业课程设置情况 | 哲学、经济学、法学、新闻学、政治学、历史学、管理学等学科专业中马克思主义理论类专业课程开课清单、教学大纲 | 赵伟 | 教学研究科 | 车熙 | 2017.8.31 |
| 3 | 全面加强相关学科专业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建设 | （1）制订《天津大学思想政治教育课程体系建设方案》；  （2）《天津大学哲学社会科学类专业课程开课目录》 | 赵伟 | 教学研究科 | 刘坤  车熙 | 2017.8.31 |
| 4 | 加强课堂教学督导工作 | （1）制订《天津大学哲学社会科学类课程专项督导工作方案》；  （2）制订《天津大学本科人才培养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实施意见》 | 靳楠 | 教学评价与师资培训科 | 刘玲 | 2017.8.31 |
| 5 | 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 | 加强对哲学社会科学类课程教材的选用和管理 | 制订《天津大学哲学社会科学专业教材选用实施细则》 | 赵伟 | 教学研究科 | 车熙 | 2017.8.31 |
| 6 | 完善哲学社会科学类课程授课大纲、选用教材、自编讲义、引进教材等方面的审核备案 | （1）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落实情况说明  （4）《天津大学哲学社会科学类教材（讲义）使用情况一览表》 | 赵伟 | 教学研究科 | 车熙 | 2017.8.31 |
| 7 | 加强任课教师教学专项培训 | 制订《天津大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教师培训和集体备课制度》 | 靳楠 | 教学评价与师资培训科 | 宗英 | 2017.8.31 |